

濮 阳 县 城 关 镇 人 民 政 府

濮阳县城关镇人民政府 关于新闻媒体曝光的违法行政行为的 情况说明

2020 年以来，城关镇人民政府及综合执法大队坚持“预防为主、教育纠正、苗头预警、轻违告诫”的理念，“事先预警告诫、事中纠正制止、事后教育规范”。将行政指导贯穿于行政执法工作的各个环节，执法人员在日常巡查监管中，发现建设单位和个人有违法建设苗头、倾向性行为的，及时通过提醒、警示、宣传、规劝等方式方法劝止，以预防和避免违法建设的发生，至目前没有发生行政执法案件。

在行政工作中，城关镇人民政府坚持依法行政，依法用权，全面维护群众合法权益，没有被新闻媒体曝光的违法行为。

2021 年 9 月 15 日

